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在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深入贯彻落实《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精神实质，严格遵循并落实《公司章程》的各项严谨规定，坚持依法合规为基石，独立公正为准绳，科学效能为导向的核心原则，以高度的责任心和敬业精神，全心全意履行监督使命，构筑起一道坚实而全面的内部监管防线。监事会紧密围绕公司的战略核心，对公司财务情况准确性、关联交易行为合规性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及其行为合法性等方面进行监督。切实保障所有股东、本企业和全体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积极推动企业在规范运营的基础上实现持续健康发展和长远价值增长。现将 2023 年度工作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监事会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设监事会主席 1 名，职工监事 2 名。

公司监事会严格落实法律法规对监事人员构成和任职资格的要求，本年度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目前，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分别为监事会主席孙红旗先生，监事张朋先生、李经纬先生，职工监事张彤宇先生、邢峻先生。

二、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履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秉持严谨认真的态度，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各项要求，以忠实、勤勉的精神全力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年度重点工作的推进与落实进行了有力督导，充分发挥独立、公正的监督职能，着力开展一系列监督工作。

（一）健全完善监督体系

一是持续完善监督工作体系。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内部沟通交流机制，着力提升监事间的协作效率与信息共享水平。通过增加定期和不定期的监事沟通频次，确保对各项重点工作进展状况、重大事项的最新动态以及监督检查的结果实现及时通报和充分讨论，提升监督工作的透明度与响应速度。

二是加强制度及履职能力建设。按照最新监管要求监督《公司章程》的修订，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进一步明晰了监事会的监督职

能，厘清了监事会日常运作规范流程；加强业务学习培训，深入学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参加上市公司监管机构组织的专题培训2次，业务素质更新紧贴政策前沿，确保履职能力持续提升。

三是有效开展其他监督履职工作。监督公司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推进落实情况。有序开展2项年度法人治理课题研究及应用工作，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绿色发展及ESG管理等工作提供指导性建议。实地调研英大碳资产、置信电气等公司，了解业务经营发展情况，明确上市公司碳管理阶段性目标及工作举措，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ESG管理水平。

（二）召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11项，详见附件。

（三）出席股东大会和列席董事会情况

2023年度，公司监事依法出席了全部3次股东大会会议，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共7次，根据需要列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事项的合规性进行监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定期报告、计提资产减值等事项发表监督意见。监事会认为：上述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具有合法有效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会议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四）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1. 公司依法合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监督公司财务和相关重大事项，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坚持以规范、透明的经营方式推动企业发展，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严谨有序，决策合法有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保障了公司的稳健运作与风险防控能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很好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未出现任何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是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2. 对公司财务的监督情况

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对公司财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重点监督公司重要财务决策及其执行情况，并对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续聘的合规性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经过了相关权力机构的批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依法合规进行了法定信息披露，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存在内幕交易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4.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2023 年度的内部控制运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以及实际情况。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5.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会议 3 次，审议通过议案 20 项。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审议通过议案 40 项，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无异议，并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各相关职能部门均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部署，不存在违反董事会决议或未执行的情况，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6.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规范，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和《关联人名单表》，按照有关要求，组织新任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董监高声明与承诺》，严格履行董监高股票减持规定等相关义务。

7.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事项。

8.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往来核销

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往来核销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和公允地反映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2年的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各项需要计提减值的资产进行了资产减值测试，对2022年度财务报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同时为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对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且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予以核销。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本次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往来核销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相关会计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往来核销事项。

（五）监事会其他工作

1. 加强信息披露审核监督

对公司需要依法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3年中期报告、2023年第一和第三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内容进行审核监督，按照要求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关注，对定期报告的内容是否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发表明确意见，确保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和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2. 组织开展调研活动

2023年，监事会主席孙红旗先生会同相关部门负责人对英大碳资产、置信电气等公司开展实地调研，了解业务经营发展情况，落实国家“双碳”战略，明确碳管理阶段性目标及工作举措，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ESG管理水平，提高上市公司ESG管理质效。

3. 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和提升

报告期内，监事会持续强化政治素养与专业技能培训。深入研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最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积极参与由上市公司监管机构主办的专题培训活动2次，全面提升监事会监督职能的履行能力。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始终坚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义务，以勤勉尽职、恪守职责的工作态度，积极履行监督职能，紧密围绕公司战略发展大局，参与并积极推动年度重点工作的顺利实施，全力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二）健全完善监督工作体系

一是细化监督机制运行规范，确保监事沟通交流会议制度化、常态化运作。围绕公司年度重点工作，对公司的战略执行、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及风险管理等核心环节进行监督，促进监督工作的信息透明与决策效率提升。定期通报监事会监督检查情况，披露发现的问题及其潜在风险，并针对性地提出整改建议，监督各项改进措施的有效落实，切实增强公司的风险防控能力和治理水平。

二是按照公司整体战略和重点工作计划制订监督重点事项清单，通过“监事会监督工作联系单”形式，对公司重大投融资决策、重大关联交易、财务审计以及对外担保等关键领域组织开展监督活动，通过构建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链条，提升对公司相关监督事项的把控力，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化和完善。

（三）切实履职尽责，进一步提升监督质效

一是积极跟进公司战略工作部署的贯彻落实情况，通过细致监督，确保公司在产融协同、融融协同过程中，始终遵循国家政策导向，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实现既定的战略目标。

二是严格遵循监管机构的规定和要求，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必要时召集临时监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关键监督议案和事项进行审议讨论，出席股东大会并列席董事会会议，根据需要列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对会议的召开程序是否合法合规、审议事项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进行全面深入监督。

三是监督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的合规性，确保报告内容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信息，对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发表明确意见；密切关注公司重大事项的发生情况，督促公司及时准确发布临时公告，监督信息披露管理，保证披露的各项信息均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公平地传递给所有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维护良好的市场形象和股东权益。

四是积极推动监督工作下沉，采取实地考察、现场调研、查阅报告等多种方式，对相关工作进行实地调查。结合各子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性以及公司年度重点工作任务，针对性地开展专项主题调研活动，以全面、准确地掌握公司日常经营运作情况和合规管理动态。

五是加强课题研究与实践应用工作。2024年，拟继续开展监事会相关课题的研究工作，针对监督事项关键领域，形成具有针对性和指导意义的专项研究报告，向董事会、经营层提供决策参考。推动“市值管理策略与实践”“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提高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质效”等课题研究成果的有效应用和转化，切实保障并不断提升上市公司的整体质量和核心竞争力。

六是强化对新业务知识的学习与掌握，积极学习公司所处行业的前沿信息，密切关注并及时了解公司开展的重大业务新动态，在深刻理解新业务特性的基础上，深化对各项工作的监督力度，从更深层次把握公司的经营风险和潜在问题。积极主动地参与由监管部门及公司内部组织的各项履职能力提升培训活动，确保与国家最新的监管政策保持同步更新和理解，使监事会的决策更具科学性和高效性。

七是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地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以及《关联人名单表》，严格监督执行董监高股票减持的相关规定，确保相关人员均按照法定程序和义务进行操作。按照有关要求编制提交《监事会工作报告》，详尽总结2024年度监事会各项具体工作内容、取得的成效以及存在的问题，并在此基础上科学规划下一年度的工作重点和改进方向。

附件：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8日

监事会

附件

2023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 1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召开方式	监事出席情况	审议议案	表决结果
1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4月25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孙红旗、张朋、李经纬、张彤宇、邢峻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22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往来核销的议案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20 年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有关情况的议案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分配及 2023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8月29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孙红旗、张朋、李经纬、张彤宇、邢峻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0月20日	通讯方式	孙红旗、张朋、李经纬、张彤宇、邢峻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0月25日	通讯方式	孙红旗、张朋、李经纬、张彤宇、邢峻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